# 常州开放大学
# 常州市社会教育服务指导中心

常开大〔2026〕40号

## 关于开展常州市“社区教育助力社区治理”精品课程征集与遴选活动的通知

各社区培训学院、各社区教育高校（高职校）联盟、本校各部门、各二级学院、各有关单位:

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关于“建设全民终身学习的学习型社会、学习型大国”的部署要求，落实《教育部等九部门关于进一步推进社区教育发展的意见》（教职成〔2016〕4号）和《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和完善城乡社区治理的意见》等文件精

神，发掘和整合优质社区教育资源，推动社区教育与社区治理实践深度融合，培育一批理念先进、内容实用、特色鲜明、示范引领作用突出的“社区教育助力社区治理”精品课程，常州开放大学、常州市社会教育服务指导中心决定开展常州市“社区教育助力社区治理”精品课程征集与建设工作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:

一、申报方向

重点围绕基层治理类主题征集课程，方向共 7 类：党建引领、基层群众自治、法治社区、社群关系、智慧治理、社会工作者专业成长、社区教育项目运营主理人培训，申报时选填其中 1 项。

二、课程类别及经费标准

（一）课程资源类。本次立项建设的课程资源类精品课程，每门课程资助经费 3 万元，分两期拨付（立项后 50%，结项验收合格后 50%）。

（二）教材或读本类。分公开出版、未公开出版两种情形，按字数分档资助（见下表），分三期拨付（立项后拨付 50%，通过中期检查后拨付 20%；完成出版（未公开出版的完成印制）

并提交样书、结项验收合格后拨付 30%）。

| 发表情况 | 类别 | 资助经费（万元）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公开出版 | 教材或读本类（字数≥15 万字） | 2 |
| | 教材或读本类(15 万字>字数≥10 万字） | 1.2 |
| | 教材或读本类（10 万字>字数≥7 万字） | 0.8 |
| | 教材或读本类（7 万字>字数≥5 万字） | 0.5 |
| 未公开出版 | 教材或读本类（字数≥10 万字） | 0.5 |
| | 教材或读本类（10 万字>字数≥5 万字） | 0.3 |
| | 教材或读本类（5 万字>字数≥3 万字） | 0.2 |

字数认定：教材或读本的字数以成稿统计为准，不含图表、附录和参考文献；公开出版的，以出版物版权页所载字数为准。实际字数未达到申报档位标准的，按实际字数所在档位核定资助经费；超出申报档位的不予增补。

（三）项目周期与经费使用。项目周期为一年，资助经

费按项目单独核算、专款专用，不得用于与项目建设无关的支出。未按期完成建设任务或验收不合格的，停拨后续经费，并按本通知第四条规定处理。

三、申报条件

（一）申报课程目标明确，主题契合本次申报要求；申报课程应有较好的建设基础，课程负责人熟悉社区教育工作，有一定的社区教育教学经验、组织课程开发和课程设计能力，教学团队包括负责人在内不少于3人；鼓励课程建设团队链接政府职能部门、高校、相关场馆、企业、社会组织等资源，强化课程的实践性。

（二）课程资源类。申报内容一般包括：①课程方案（含课程内容及场景简介、课程建设清单、一个课程单元的视频脚本等），详见附件1，**附件1最后提供了课程名称及其下设课程单元选题参考**；②教学视频（一般不少于12个单元，每单元6-10分钟左右）设计方案。凡立项建设完成的精品课程（视频）统一使用市社指中心制作的片头，视频制作主题应突出，展示形式要恰当，视频制作不得从他处抄袭、转载，不接受课堂教学录像或剪辑片段、简单录屏等方式呈现，主要教学环节有字幕提示，全课程图像同步性能稳定，色还原正常，无失帧，无抖动跳跃，无

色闪，压缩采用 H.264 编码方式，文件格式保存为 MP4 格式，码流率为 4mbps 及以上，帧率不低于 25fps；声音要求：声音清晰无明显失真，无交流声或其他杂音，音量适中，前后一致，无明显起伏,声音与画面同步;分辨率要求所有视频分辨率以不变形、清晰可见为基本要求，分辨率设定为 1080p(1920*1080)及以上。

（三）教材或读本类。申报时须提交课程编写方案，包括编写思路、内容大纲（章节目录）、字数规模、进度安排及出版或印制计划（**见附件 2**）；教材或读本内容应主题突出、结构完整、科学规范、通俗易懂，贴近社区居民学习需求，符合出版管理相关规定。课程负责人具有相关领域教学经历或教材、读本编写经历优先。

申报教材或读本类的，**还须提交不少于 2 个代表性章节**，合计**不少于 8000 字**，用于原创性与编写质量评审。

（四）已获省级、市级立项（入选）的课程资源、精品课程、教材，不得重复申报。

四、过程管理与考核

（一）中期检查。立项 6 个月后开展中期检查，项目负责人提交进度报告和阶段性成果。进度滞后或质量不达要求的，限期 2 个月整改，整改期间暂停拨付后续经费。

（二）变更管理。项目负责人、建设内容和成果形式原则上不得变更；确需调整的，须书面申请并经市社指中心同意，调整幅度较大的重新组织评审。

（三）延期管理。因特殊情况不能按期结项的，须在结项期限前 1 个月书面申请延期，延期最长不超过 6 个月；延期期间不拨付剩余经费。

（四）撤项与追回。有下列情形之一的，撤销立项、停拨经费并追回已拨经费。

1. 立项后无正当理由不开展建设，或进度严重滞后，经督促仍无改进的。

2. 中期检查不合格，且整改不到位的。

3. 擅自变更项目负责人、建设内容或成果形式的。

4. 存在抄袭、剽窃、侵权等学术不端行为的，因课程内容引发知识产权纠纷的。

5. 经费使用违反有关规定的。

6. 延期期满仍未完成结项的。

五、原创性要求

（一）申报承诺。课程资源类申报人在附件 1“本人承诺”栏签署，教材、读本类申报人另签《原创性声明及版权承诺书》

（附于附件 2），随申报材料一并提交。

（二）成果把关。课程资源类中期检查时提交已完成的教学视频，抽取部分审看；结项验收时逐门审看全部视频，核查是否存在抄袭、转载、翻拍，或以未经加工的课堂录像、简单录屏充当课程资源且无课程设计说明等情形。教材、读本类未公开发表的，须在印制前经专家审读并出具意见。

（三）责任追究。经查实存在抄袭、剽窃、侵权等学术不端行为的，按本通知第四条第（四）项处理。

六、申报程序

（一）各有关单位对申报项目进行审核遴选，做好初审工作，择优报送，每单位每类推荐不超过 3 门课程。

（二）申报材料经资格审核后，由市社指中心组织专家评审。

（三）市社指中心根据专家评审意见，公示无异议后发文公布。

七、申报材料

请各申报团队于 2026 年 11 月 25 日前将《常州市“社区教育助力社区治理”精品课程申报表》（课程资源类见附件 1，教材、读本类见附件 2）报送至常州开放大学终身学习指导中心（研究中心），同时将电子材料发送至指定邮箱，邮件主题请注明“常

州市社区教育助力社区治理精品课程申报”字样。

申报教材或读本类的，还须一并报送样章及《原创性声明及版权承诺书》（见附件 2）。

八、其他事项

（一）成果权归属。凡立项的课程建设成果的负责人、所在团队成员及所在单位同意该成果无偿用于常州开放大学、常州市社会教育服务指导中心开展的各类培训，并免费授权“常州终身学习在线”“江苏终身学习在线”平台使用，纳入平台资源库供线上共享。

（二）成果标注。公开发表或印制的教材、读本，须在封面或扉页标注“常州市社区教育精品课程建设项目成果”字样；课程视频须按本通知第三条第（二）项要求使用统一片头。

（三）本通知未尽事宜，由市社指中心负责解释。

联系人：程华盛

联系电话：0519-86857035

联系地址：常州市钟楼区劳动西路 256 号常州开放大学

电子邮箱：8192686110qq.com

附件：

1. 常州市“社区教育助力社区治理”精品课程申报表（课程资源类）

2. 常州市“社区教育助力社区治理”精品课程申报表（教材、读本类）

常州开放大学

常州市社会教育服务指导中心

二〇二六年十一月十三日

2026 年 11 月 13 日 印发